

三门广飞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件塑料制品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9 月 30 日，三门广飞交通设施有限公司根据《三门广飞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件塑料制品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浙江省台州市北山工业区三特科技橡胶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年产 50 万件塑料制品；

主要建设内容：实际建成主要内容与批复要求的基本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三门广飞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委托浙江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三门广飞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件塑料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的《三门县“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受理书》（台环区改备（三）[2019]021 号）；

目前，项目建成部分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企业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9.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实际建成年产 50 万件塑料制品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建成。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纳入园区污水管网，送至三门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标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的标准。

（二）废气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废气主要为挤出废气、破碎粉尘。挤出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一根15 m排气筒排放；破碎设备为密闭运行，且破碎后颗粒较大，基本不产生粉尘。。

（三）噪声

项目车间合理布局，生产设备远离门窗，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采用了相应的减震降噪措施，无高噪声现象。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离型纸、废机油及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废包装袋、生活垃圾。

（五）辐射

无。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无。

2.在线监测装置

无。

3.其他设施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只产生生活污水，没有处理效率要求。

2.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造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处理率为 64.8%。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进行了合理布局，采取必要的降噪减噪措施，噪声治理措施符合环评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按要求设置了1间专用的危废暂存间。

5.辐射防护设施

无。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排放口的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和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废气

厂界监测点均视作为监控点。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中的相关要求。

3、噪声

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功能区标准。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危险废物和一般固废。危废仓库在企业厂区南侧位置面积大约 10m²，制定危废管理制度，门外张贴危废管理周知卡、记录危废管理台帐以及危废警示牌；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及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委托台州市正通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贮存；一般固废离型纸、废包装袋出售综合利用；一般固废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项目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一般固废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5、污染物排放总量

企业废水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氨氮年排放量、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量，均符合项目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三门广飞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件塑料制品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处置符合相关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完善平板压力机变更情况说明，完善附图附件。

2、进一步完善厂区内的各类废气的收集处理，提高废气处理效率；完善厂区内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完善冷却水的收集；进一步完善危废暂存，规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

3、进一步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减少设备对周边环境影响。

4、加强环境安全风险防范，制定环境安全风险排查制度，定期开展自查；按照

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环境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三门广飞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件塑料制品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验收工作组签字：

叶嘉新
何伟 谢剑 王丽辉
郑高志

三门广飞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号



